

免 责 条 款

我们努力提供准确的条约信息并定期核查、更新，但仍难以保证数据库中的条约信息与条约正式文本完全一致。对于使用本数据库信息可能导致的损失或法律纠纷，我们不承担任何责任。感谢您的理解和支持。

中国漁業协会代表团和日本国日中漁業 協議会代表团关于将黄海海域区划为 一个漁区問題互换的备忘录

(一)我漁業协会代表团致日本国日中漁業 協議会代表团的备忘录

在黃海中部以北緯三四度、东經一二三度之点，北緯三四度、

东經一二四度之点，北緯三三度、东經一二四度之点，北緯三三度、东經一二三度之点連結綫的海域内为小黄魚密集場所。每年十月、十一月和翌年一月、二月等四个月期間，中国經常有八十对左右机輪在这个漁場作業，在同一期間内日本也有大批漁輪在这个漁場作業，因此，中国漁業协会代表团在談判过程中，根据在中日双方漁輪竞争激烈的漁場实行合理安排的原則，曾一再提議这个海域区划为一个漁区，在上述漁場和盛漁期間内，合理地限定双方作業船数。

貴方代表团曾表明在該海域作業的日本漁輪为五十对左右，中日双方漁輪不会發生激烈竞争等理由，不同意將該海域区划为一个漁区。同时，貴方代表团表示願意在該海域内考虑中国漁業界的利益，保証不壟断漁場，不排挤中国漁輪的作業。根据上述情况，我方代表团基于和日本漁業界友好合作的願望，为了促使中日双方关于在黃海、东海的漁業問題早日达成協議，認為可以暂时不將上述海域划分为一个漁区。

为了保护該海域的漁業資源，为了避免漁業糾紛，我方希望貴方代表团注意我方代表团对該海域的見解，采取适当措施，防止貴方漁輪在上述漁場排挤中国漁輪情事的發生，并通告貴方漁輪船員切实遵守此次中日双方民間漁業团体签定的协定附件二、“关于維持漁船作業秩序的規定”，以期增进中日两国漁業界的友好和合作。

此致

日本日中漁業協議会代表团

七田末吉团长

村山佐太郎副团长

山崎喜之助副团长

中国漁業协会代表团

团长 楊 煜

(签字)

副团长 高 树 頤

(签字)

一九五五年四月十五日

(二) 日本国日中漁業協議会代表团致 中国漁業协会代表团的备忘录

根据貴方代表团关于将这次会談中虽經貴方代表团热烈主張并坚持至最后，但由于日本代表的反对而未能取得决定的問題的协商經過，作为备忘录进行交換的建議，日本代表团表明見解如下。

日本代表团通过这次和貴方代表团的友好会談，加深了相互的理解，同时，就若干重要問題也取得了意見的一致。这就是从保护漁業資源、合理地利用漁場、避免糾紛以求生产的發展，是符合两国漁業界的利益和繁荣的觀點出發，在双方之間，决定了目前必要的、具体的并且切实可行的方法。

但是日本代表团很遺憾地难以同意貴方代表团希望在黃海、东海中部以北緯三四度、东經一二三度之点，北緯三四度、东經一二四度之点，北緯三三度、东經一二四度之点，北緯三三度、东經一二三度之点連結綫的海域，在一定的期限內，互相自动地限定双方的单拖漁輪和机船拖网漁輪(以下簡称“漁船”)的作業船数的建議。

对此，日本代表团曾提出如下主張。

由于这方面的海域是广大海面的普遍性漁場，即使在漁汛期，两国漁船的竞争亦很少。其次經過此次会談，两国漁船的友好作業成为可能，同时如在日本漁業界貫徹了協定的精神，預計日本漁船

对漁場的选择将予以进一步的注意，在各个漁場广泛地分散开来。

根据各种情况判断，我們認為今后日本漁船在上述海域同时进行作業的船数約为五十对到六十对，从这方面的漁場状况来看，不能認為日本漁船会过度地集中到狹窄的区域去。因此日本代表团相信事实上不致發生，如貴方代表团所称：日本漁船会壟断該海域的漁場或排斥中国漁船的作業的情况。

对此，貴方代表团主張說：

日本代表团說是五、六十对，但在过去曾發生过在同一時間內有一百对以上日本漁船在該海域作業的事实。該海域对于中国也是極其重要的漁場，在十月、十一月以及翌年一月、二月的四個月間，有七十对至一百对的中国漁船前往捕魚。因此，如双方不加某种限制，不但在两国漁船間一定將發生激烈竞争，由于竞争而可能引起糾紛，而且中国漁船將为优势的日本漁船所压倒，不能完成其生产。为了消除这种顧慮，應該把它区划为一个漁区，并合理地安排双方漁船的船数。

但是日本代表团考虑到上述理由和国际上的影响，未能同意这一点。

当然，日本代表团从增进日中两国漁業界的友好的立場出發，对貴方提案的精神已加以充分的注意。

此外日本代表团願特別在此表明，將为切实遵守协定附件二“关于維持漁船作業秩序的規定”而尽最大的努力。

同时，日本代表团深信不仅在上述海域，而且在广闊的黃海、东海的所有漁場，日中两国的漁船將相互根据信义誠实的精神，遵守作業上的紀律，維持秩序。

日本代表团鑒于这次会談的經過，热望和貴方代表团相互合作，以使会談的成就更有意义。

此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漁業协会代表团

团长 楊 煜先生

副团长 高树頤先生

日本国日中漁業協議会代表团

团长 七田末吉

(签字)

副团长 村山佐太郎

(签字)

副团长 山崎喜之助

(签字)

一九五五年四月十五日在北京